**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参与比选声明

二、报价函

三、授权委托书

四、机构实力说明

五、承销业绩证明

六、地方经济支持力度

七、发行方案设计思路

八、人员配备、工作内容及职责描述

九、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

十、其他材料

一、参与比选声明

致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

 （比选申请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予 ）全权代表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开选择主承销商项目比选活动，全权处理与本次比选项目有关事宜。

据此函，声明同意如下：

1、按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债券发行提供比选文件要求的承销服务，投标书中的报价和承诺的服务是我方真实意愿的反映；

2、公司完全理解贵方将合同授予综合评分最高者的合格比选申请人

3、公司已详细审核全部比选文件及其有关补充文件，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配合比选方实施的与评标有关的各项活动，并保证我方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一旦我方作为中选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和比选中的承诺为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发行2020年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优质的承销服务，同时承诺在 年 月 日前完成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工作。如有逾期愿意接受每逾期一天扣承销费2%的处罚，逾期达到15天解除承销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

比选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

比选申请单位（盖章）：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函

比选申请人名称：

|  |  |  |
| --- | --- | --- |
| **债券类别** | **规模（亿元）** | **承销费率** |
| PPN | 5 | /年 |

比选申请人代表签名：

三、授权委托书

致：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申明： 【比选申请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现授权【职务】 【姓名】为我方合法代理人，参加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开选择主承销商项目的比选活动，在授权范围内处理与之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本授权书签署之日起的六个月。代理人在授权范围和期限内所签署的文件，【比选申请人全称】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仅用于六安市金达建设有限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开选择主承销商项目的比选活动，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被授权人：

职务：

授权单位（签章）：

住所：

日期： 年 月 日